

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提升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N411301130100048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南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提升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编号：N4113011301000482），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南阳市城市建设项目代建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项目概况：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提升、人行道、绿化带、桥梁、电力、排水、照明、信号灯及监控提升、附属工程等。总提升道路长2350m。招标范围：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造价及监理）：（1）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设计服务、设计变更及重大变更导致的重新设计等工作；（2）造价咨询：项目招标阶段：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项目施工阶段：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相关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工程计量支付的确定，审核工程款支付申请，施工过程的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处理；进行主要材料及设备的询价、审核施工单位上报的设备、材料等价格；进行费用调整、索赔及反索赔工作，并提供咨询意见和合理建议；项目竣工阶段：各类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建设项目后评价；建设单位委托的其他工作，重大事项的管理咨询服务，配合政府审计工作。（3）监理：本项目施工阶段和缺陷责任期内监理服务。。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标段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1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1包：

-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 ①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或市政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②监理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 3.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证书或注册一级造价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项目咨询机构专业负责人要求：

- ①设计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证书；
 - ②造价咨询负责人：具有注册一级造价师执业资格；
 - ③总监理工程师：同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和高级技术职称；
- （以上人员须提供劳动合同和企业为其缴纳的2023年1月以来连续三个月养老保险证明）

- 4.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须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

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企业提供已有年份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

5.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6.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行为承诺；

7.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另须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超过三家，各成员应为独立法人，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或市政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代表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承担其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联合体投标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上须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若联合体成员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③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法律责任；

④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获取招标文件等；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年05月30日08时30分00秒---2023年06月21日09时00分00秒

获取方法：系统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6月21日09时00分00秒

递交方法：系统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21日09时00分00秒

开标地点及方式：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不见面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提升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提升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已由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宛发改审批【2023】47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资金已经落实。

招标人为南阳市城市建设项目代建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编号：

N4113011301000482，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提升改造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2.2项目编号：N4113011301000482

2.3项目概况：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提升、人行道、绿化带、桥梁、电力、排水、照明、信号灯及监控提升、附属工程等。总提升道路长2350m。

2.4工程地点：南阳市光武中路（人民路-明山路）

2.5招标范围：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造价及监理）：

（1

）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设计服务、设计变更及重大变更导致的重新设计等工作；

（2）造价咨询：

项目招标阶段：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

项目施工阶段：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相关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工程计量支付的确定，审核工程款支付申请，施工过程的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处理；进行主要材料及设备的询价、审核施工单位上报的设备、材料等价格；进行费用调整、索赔及反索赔工作，并提供咨询意见和合理建议；

项目竣工阶段：各类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建设项目后评价；建设单位委托的其他工作，重大事项的管理咨询服务，配合政府审计工作。

（3）监理：本项目施工阶段和缺陷责任期内监理服务。

2.6项目总投资：约11971.49万元

2.7服务期限：

设计：22日历天（7日历天完成勘察，初设批复后，15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造价：从合同签订至工程竣工结算和经有关部门审计完成后；

监理：工程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

2.8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相关规范及要求，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2.9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①设计资质：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或市政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②监理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

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3.3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证书或注册一级造价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项目咨询机构专业负责人要求：

①设计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证书；

②造价咨询负责人：具有注册一级造价师执业资格；

③总监理工程师：同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和高级技术职称；

（以上人员须提供劳动合同和企业为其缴纳的2023年1月以来连续三个月养老保险证明）

3.4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须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企业提供已有年份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

3.5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6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行为承诺；

3.7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另须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超过三家，各成员应为独立法人，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或市政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代表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承担其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联合体投标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上须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若联合体成员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③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④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获取招标文件等；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企业诚信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

,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诚信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4.2 办理CA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

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办理所需资料》。

4.3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保证金免缴、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

(符合其中任一种即可)。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

“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 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A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结果为AAA级的企业在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其他操作，系统直接认定。

(4) 保证金减半缴纳

对企业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业企业，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5) 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5月30日08：30分至 2023年6月21日9：00分。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5、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6月21日9：00（北京时间）

5.2 开标：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东南角市民服务中心3号楼四层、五层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招标人（签章）：南阳市城市建设项目代建服务中心

地 址：南阳市工业南路911号

联系人：尚先生

联系电话：0377-60091008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中州中路中州新贵大厦7楼777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0377-63137669

邮 箱：nyfdzb@163.com

监督机构（签章）：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南阳市工业南路719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377—6116598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阳市城市建设项目代建服务中心

地址：南阳市工业南路911号

联系人：尚先生

电话：0377-600910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中州中路716号中州新贵大厦7楼777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377-63137669

电子邮件：nyfd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